

我们的使命：保护和扩大公平住房权利，消除住房歧视，促进社区融合

自 1983 年以来，为了消除住房歧视、构建融合社区，公平住房中心已在俄亥俄州东北部的居民中开展了以下工作：

研究

- 公平住房妨碍因素研究
- 俄亥俄州东北部公平住房状况年度报告
- 社区贷款概况
- 俄亥俄州抵押贷款领域中的种族和民族差异
- 目前存在的其他公平住房主题

教育和外展宣传

- 为住房供应商、消费者、房地产专业人士和市政部门提供培训
- 社区活动外展宣传
- 提供演示使用的音箱
- 提供多语种公平住房手册，包括英语、西班牙语、繁体中文、简体中文和阿拉伯语
- 促进俄亥俄州东北部的公平住房合作

执法措施

- 监督租赁、销售、房主保险和贷款市场中可能出现的歧视行为
- 支持公民向 HUD、俄亥俄州民权委员会或当地执法机构投诉

支持

- 支持居民理解并行使其公平住房权
- 对居民在住宿和房屋改造方面提出的申请，提供个性化帮助
- 调查住房歧视报告
- 宣传和执行高效的公平住房法



**公平住房
权利与研究中心**

2728 Euclid Ave., Suite 200
Cleveland, Ohio 44115

✉ advocates@thehousingcenter.org
☎ (216) 361-9240

www.thehousingcenter.org



资金由
美国住房和
城市发展部
提供资助

下列组织会员



本手册用于信息展示。不得将其中的任何内容视为法律建议，不得将本手册视为建立律师-客户关系。

© 2021 公平住房权利与研究中心版权所有

公平住房

残障人士享有的权利



**公平住房
权利与研究中心**

在公平住房法中如何定义残疾?

联邦和州的公平住房法规定, 严禁因残疾而做出住房歧视行为。如果您(或与您同住或与您有关系的其他人) 符合以下情况, 将受到公平住房法律的保护:

- 患有身体或精神残疾, 严重限制生活的一种或多种主要活动; 或
- 有此类残疾的记录, 或
- 被视为存在这种残疾

残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:

- 听力、行动能力和视力障碍
- 癌症
- 慢性精神疾病
- 艾滋病
- 发育性残疾
- 酗酒或曾有药物滥用问题

无障碍设施请求

1991年3月13日后为首次入住而修建的某些多户型建筑, 必须根据《公平住房修正案》、《美国残疾人法》和当地建筑规范的要求配备无障碍设施。如需了解更多信息, 请联系公平住房中心。

禁止哪些行为?

公平住房法禁止因残疾而做出住房歧视行为, 包括但不限于:

- 挂断或拒绝帮助通过俄亥俄州中继服务或通过 TTY 呼叫的聋人致电人
- 如某人透露曾接受 SSDI, 向对方询问这是何种残疾
- 要求申请人有“工作”或“可扣减”收入
- 拒绝行动不便租户关于预留车位或无障碍车位的请求
- 对服务/协助动物收取宠物租金或宠物押金

不得调查残疾情况是否存在或其性质但房东可以要求提供残疾证明, 进行合理的调整和改造。



其他保护

合理调整:

如果残障人士提出要求, 为确保其获得理想的生活条件, 住房提供者必须做出合理安排, 或调整其适用的规则、政策、常规做法或服务, 例如:

- 尽管有“禁止宠物”的要求, 仍可以允许服务动物同住
- 为行动不便的租户预留停车位
- 允许租户有居家护工
- 在无电梯建筑中, 如果租户的残障问题影响其走楼梯, 应将其调至底层单位, 不得收取任何费用

合理改造:

如果残障人士提出要求, 希望对其住宅或公共区域进行合理改造, 确保其获得理想的生活条件, 住房提供者必须允许这种合理改造。改造工作通常必须由租户自行承担费用, 可以随时提出要求。改造要求必须合理, 房东可以要求租客在腾空时将其住宅内部恢复到原来的状态。相关例子包括:

- 加宽门口
- 在浴室安装扶手
- 安装坡道
- 降低橱柜高度
- 安装自动水龙头关闭设备

如何寻求帮助

如果您认为自己因种族、肤色、国籍、宗教、性别、家庭状况、残疾、军人身份、血统或其他原因而受到住房歧视行为的伤害, 请致电 **216-361-9240** 联系公平住房中心寻求帮助。

您也可以联系俄亥俄州民权委员会, 电话 1-888-278-7101, 网站 www.crc.ohio.gov; 或联系美国住房和城市发展部, 电话 1-800-669-9777 (TTY: 1-800-927-9275), 网站 www.hud.gov。如果您不便阅读和填写 HUD 表格, HUD 可提供口译员、录音和盲文材料帮助您。



公平住房
权利与研究中心

有问题吗? 联系我们

advocates@thehousingcenter.org
(216) 361-9240

www.thehousingcenter.org